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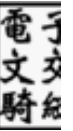
交通部中央氣象局 函

地址：100006 臺北市中正區公園路 64
號

聯絡人：彭定弘

電話：02-2349-1022

電子信箱：thpeng@cwb.gov.tw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中象貳字第11100016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0001658-0-0.odt、1110001658-0-1.odt、1110001658-0-2.zip)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作業規範」有關第2級環境敏感地區，氣象法規範之禁止或限制建築地區基本資料、修正說明及更新之數位圖資各1份，提供貴署並轉知所屬同步更新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述基本資料中包括修改高雄氣象站，並移除梧棲氣象站，另修正大地基準為TWD97經緯度座標系統，其修改部分以紅色字體顯示(附件1、2)。
- 二、有關氣象法之「禁止或限制建築地區」之應查範圍，列於「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執行要點」第3點附錄一之二，第二級環境敏感地區之第25項中，請協助修改1處應查行政區：高雄市（前鎮區）變更為高雄市（楠梓區），並移除1處應查行政區：臺中市梧棲區。
- 三、旨述資料本局同意授權貴署、貴署委辦單位與貴署計畫提報單位使用，若資料有異動時本局將主動行文知會貴署。

正本：內政部營建署

副本：交通部、高雄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中華民國航空測量及遙感探測學會（均含附

高雄市政府 1110211



11100662300

件)

2022/02/10
17:15:19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公文
交換章

裝

訂

90

線